

附件 1

2016 年度始兴县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预算 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
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 2016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，分别是始兴县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，主要职能是为县委、县政府主管台湾工作的办事机构，贯彻执行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委关于对台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；代表县政府负责涉台事务的归口管理；负责对台湾经贸工作的协调、服务和管理；确认台湾企业的资格并签发证书，审核台资企业台方人员办理多次往返签证；负责我县与台湾两地的科技、文化、教育等方面的项目交流的组织、指导、审核和报批工作；负责回我县探亲台胞的接待、指导和协助办理台胞出入境手续及回大陆定居的审批工作，处理涉台的重要活动和重大事件。承办县委、县政府、统战部和市台办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在职人员 2 名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，以节约费用为重点，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，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严格遵守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，为管理和发展提供了优质的服务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在平凡的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59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 万元，其他收入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0 万元。比上年增加 4 万元，增幅 7.3%，原因是对个人支出增加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支出预算 59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59 万元，其他收入拨款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安排支出 0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51.5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87.3%，比上年增加 1.5 万元，增幅 3%，原因是对个人支出增加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4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7.5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12.7%，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.5 万。其中：001 项目对台专项经费 3.5 万元；002 项目台胞接待站工作经费 2 万元；003 项目慰问困难台属台胞经费 2 万元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。

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2.4 万元，包括办公 1.25 万元、印刷费 0 万元、邮电费 0.08 万元、差旅费 0.5 万元、会议费 0 万元、福利费 0 元、日常维修费 0 万元、专用材料 0 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、电费 0.12 万元、接待费 0.35 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、其他费用 0.1 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.35 万元，与上年

数相比持平或减少 0.02 万元，减少 5%，原因是压缩接待经费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 0.35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；按具体项目分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），公务接待费支出 0.35 万元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。

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(固定资产情况)。

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2016 年固定资产余额 5.3 万元，包括办公台、沙发、电脑、空调等。比上年增加 0.4 万元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。

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2016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本年度无此项收支。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